

证券代码：831749

证券简称：ST 大和恒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01 月 0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粉房琉璃街 160-10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黄春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梁鲁女士、黄满女士、何小丽女士、郑建先生、白少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与第一届相比，除梁鲁外均为连任。

公司已就《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核查，经核查，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1) 关于选举梁鲁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赞成：1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2) 关于选举黄满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赞成：1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关于选举何晓丽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赞成：1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4) 关于选举郑健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赞成：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5) 关于选举白少川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赞成：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黄春景、姚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 3 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与第一届相比，均为连任。

公司已就《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进行核查，经核查，上述监事候

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1) 关于选举黄春景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

赞成：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关于选举姚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

赞成：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关于选举鲁宝超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

赞成：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苏俊、谭绍堂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股东黄春啟先生提名张苏俊先生、谭绍堂先生任公司董事。

公司已就《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中涉

及的事项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进行核查，经核查，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1) 关于选举张苏俊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赞成：1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 关于选举谭绍堂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赞成：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反对股数1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

公告编号：2018-003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01 月 02 日